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

苏教办社函〔2018〕1号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2019年江苏省 “教海探航”征文竞赛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

自1989年开始，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已经成功举办了30届。30年来，“教海探航”征文竞赛有效地激发了全省青年教师及教育管理工作学习教育科学理论、开展教育科学研究、投身教学改革的热情，为切实发展素质教育、不断深化课程改革以及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在广大中小学青年教师及教育管理工作者中产生了广泛而深入的影响，已经成为公认的促进我省基础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的品牌公益活动。经研究，2019年将举办第31届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并定于2019年11月在连云港市举行征文颁奖活动。本次征文立足“苏派”教育实践，以“坚持立德树人，深化课程改革，推进适合的教育，提高办学和育人品质”为主题。希望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切实加强统筹协调，积极发动、组织本地幼儿园、中小学、中职和特殊教育学校的教师、教育管理工作者及教育教学研究人员参赛。



附件：2019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细则



(此件主动公开)



## 2019 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细则

### 一、征文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深化课程改革，推进适合的教育，提高办学和育人品质。

### 二、参赛对象

幼儿园、中小学、中职和特殊教育工作者（教师、管理者、教研人员），年龄不限。

### 三、奖项设置

- 1.本次征文竞赛设特等奖和一、二、三等奖。
- 2.本次征文竞赛另设先进集体奖、年度新人奖、杰出水手奖、优秀团队奖和感动人物奖等奖项。

### 四、征文要求

- 1.角度自选，题目自拟。
- 2.篇幅在 3000 字以上 6000 字以下。
- 3.A4 纸双面打印。

### 五、报名方式

1.本次征文竞赛可由个人报名，也可由各市、县（市、区）有关部门或学校集体组织报名。

2.发文组织参赛的市、县（市、区）有资格参加先进集体奖的评选，请将相关文件寄送至 2019 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组委会秘书处（《江苏教育》编辑部）。

3.有条件的市、县（市、区），可由相关部门组织初赛。

4.集体组织报名参赛的地区与学校，可优先参加“先进集体奖”和“优秀团队奖”的评选。



5.本次征文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0 日。

6.征文请用挂号信或特快专递寄至：南京市草场门大街 133 号 B 楼 2019 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竞赛组委会秘书处（《江苏教育》编辑部），邮编：210036。请在信封上注明“2019 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征文”字样。

7.联系人：尚川（025-86275614）。

## 六、注意事项

1.本次征文竞赛采用微信扫码的方式报名，具体报名方式请关注《江苏教育》官方微信号 jiangsujiayou 以及时获取相关资讯。

2.完成微信扫码报名后按要求逐项填写《2019 年江苏省“教海探航”参赛征文推荐与作者信息表》（刊登在《江苏教育》2019 年 1 月及 4 月杂志上），并加盖单位公章。请确保信息表内的信息与微信报名信息提交的信息一致。

3.无参赛表或复印、自制参赛表的论文均视为无效论文，不予参评。

4.已公开发表的文章不得参加评选；在评选结果揭晓前，不得将参赛论文向其他报刊投稿或参加其他征文比赛，一经发现，将取消作者获奖资格。

5.本次征文来稿将全部提交中国知网学术不端检测系统检测，如确认有抄袭行为，将取消作者参赛资格，并向相关地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通报。

6.本次征文不收报名（参赛）费等任何费用。

7.所有获奖论文专有出版权归《江苏教育》编辑部所有。

抄送：厅领导，厅基教处、人事处、师资处。

